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: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:約用人員 宋期方

電話: 325630#52161

電子信箱:hp8251828@mail.kinmen.gov.

tw

受文者:金門縣烈嶼鄉上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4002358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1020000A 1140023586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「114學年度英語課程遠距教學教師甄選實施計畫」1 份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114年3月18日臺 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8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偏遠地區學校英語課程遠距教學計畫,國教署委請 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揭教師甄選,計畫重點摘述如下(詳 細內容請參閱實施計畫):

(一)甄選對象及名額:

1、甄選類別:包含英語課程遠距教學全職代理教師(以下簡稱全職代理教師)、英語課程遠距教學現職兼任教師(以下簡稱現職兼任教師)及英語課程遠距教學非現職兼任教師(以下簡稱非現職兼任教師)共3類。

2、甄選名額:

(1)國小組:全職代理教師甄選正取1名、備取3名,現









職兼任教師及非現職兼任教師合計甄選正取1至3 名、備取3名,實際甄選人數將依114學年度實際參 與計畫校數及開班數調整。

- (2)國中組:全職代理教師、現職兼任教師及非現職兼 任教師甄選人數均將依114學年度實際參與計畫校 數及開班數決定。
- (二)工作內容:依排定課表教授參與計畫學校學生部定英語 文課程,並與參與計畫學校現場協同教師定時共同備 課;另全職代理教師於非授課空堂時間,須設計課程教 案,並協助研發英語主題課程。
- (三)工作地點: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(惟現職兼任教師得 於服務學校合適環境授課、非現職兼任教師與計畫團隊 共同商議合適環境授課)。

(四)聘任期間:

- 1、全職代理教師:114年實際起聘日起至115年7月31日 止。
- 2、現職兼任教師及非現職兼任教師:114學年度開學日起 至115年6月30日止。
- (五)甄選日程及辦理方式、錄取公告日期請詳閱簡章。
- 三、考量旨案所聘之現職兼任教師,係參與國教署英語課程遠 距教學計畫,於基本授課節數外,以其英語專長額外協助 偏遠地區學校學生實施英語課程遠距教學,爰前揭教師得 不受兼課(超時授課)復代課併計不超過9節之限制。
- 四、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所屬具英語專長之教師擔任旨案遠距授 課教師,倘有相關疑義,請逕洽本案聯絡人:國立中央大





學英語課程遠距教學計畫邱碧瑩專任助理、呂方妤專任助理(電話:02-23379653)。

正本:各國中小(金門縣立金城幼兒園除外)副本: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電2025/03/84文



